

附件 2

资源综合利用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（2021年版）

类别	序号	综合利用的资源	生产的产品	技术标准
一、共生、伴生矿产资源	1. 1	煤系共生、伴生矿产资源、瓦斯	高岭岩、铝矾土、膨润土，电力、热力及燃气	1. 产品原料 100%来自所列资源。 2. 产品原料来自煤炭开发中的废弃物。 3. 产品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。
	1. 2	黑金属矿、有色金属矿、非金属矿共生、伴生矿产资源	共生、伴生矿产资源产品	1. 产品原料 100%来自所列资源。 2. 共生、伴生矿产资源未达到工业品位。
二、废水（液）、废气、废渣	2. 1	煤矸石、煤泥、化工废渣、粉煤灰、尾矿、废石、冶炼渣（钢铁渣、有色冶炼渣、赤泥等）、工业副产石膏、港口航道的疏浚物、江河（渠）道的淤泥淤沙等、风积沙、建筑垃圾、生活垃圾焚烧炉渣	砖（瓦）、电力、热力、煤矸石井下充填开采置换出的呆滞煤量、砌块、新型墙体材料、石膏类制品以及商品粉煤灰、建筑砂石骨料、道路用建筑垃圾再生骨料、再生级配骨料、再生骨料无机混合料、预拌商品混凝土、干混砂浆、预拌砂浆、砂浆预制件、混凝土预制件、盾构土、粒化高炉矿渣、钢渣微粉、微晶玻璃、岩棉、矿渣棉、氧化铝、水泥熟料	1. 建材产品原料 70%以上来自所列资源。生产其他产品的原料 100%来自所列资源。 2. 用煤矸石、煤泥生产电力、热力产品符合《煤矸石综合利用管理办法》要求。 3. 产品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。
	2. 2	社会回收的废金属（废钢铁、废铜、废铝等）、冶炼渣（钢铁渣、有色冶炼渣、赤泥等）、化工废渣	金属（含稀贵金属）、铁合金料、精矿粉、氯盐（氯化钾、氯化钠等）、硅酸盐及其衍生产品	1. 产品原料 70%以上来自所列资源。 2. 产品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。
	2. 3	化工、纺织、造纸工业废液及废渣	银、盐、锌、纤维、碱、羊毛脂、聚乙烯醇、硫化钠、亚硫酸钠、硫氰酸钠、硝酸、铁盐、铬盐、木素磺酸盐、乙酸、乙二酸、乙酸钠、盐酸、粘合剂、酒精、香兰素、饲料酵母、肥料、甘油、乙氰	1. 产品原料 70%以上来自所列资源。 2. 产品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。

类别	序号	综合利用的资源	生产的产品	技术标准
二、废水(液)、废气、废渣	2.4	制盐液(苦卤)及硼酸废液	氯化钾、硝酸钾、溴素、氯化镁、氢氧化镁、无水硝、石膏、硫酸镁、硫酸钾、肥料	产品原料70%以上来自所列资源。
	2.5	工矿废水、城镇污水污泥	再生水、土地改良剂、有机肥料	1.再生水原料100%来自所列资源。 2.土地改良剂、有机肥料原料80%以上来自所列资源。 3.产品符合《城市污水再生利用》系列国家标准、《再生水水质标准》或相关用途的再生水水质标准。
	2.6	焦炉煤气、转炉煤气、高炉煤气、矿热炉尾气、化工废气、石油(炼油)化工废气、发酵废气、炭黑尾气、二氧化碳、氯化氢废气,生物质合成气	电力、热力、硫磺、硫酸、磷铵、硫铵、脱硫石膏、可燃气、轻烃、氢气、硫酸亚铁、有色金属、二氧化碳(纯度≥99.9%)、干冰、甲醇、合成氨、甲烷、变性燃料乙醇(纯度≥99.5%)、乙醇梭菌蛋白/菌体蛋白(粗蛋白≥80%)、天然气、氯气(含液氯)	1.产品原料100%来自所列资源。 2.乙醇、蛋白产品等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。
三、再生资源	3.1	废弃电器电子产品、废旧电池、废感光材料、废灯泡(管)、废旧太阳能光伏板、风电机组	金属(含稀贵金属)、非金属产品	1.产品原料90%以上来自所列资源。 2.产品原料符合《废弃电器电子产品处理目录》。
	3.2	废塑料	塑料制品、塑木(木塑)产品	1.产品原料90%以上来自所列资源。 2.产品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。
	3.3	废旧轮胎、废橡胶	再制造轮胎、胶粉、再生橡胶等	1.产品原料70%以上来自所列资源。 2.产品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。
	3.4	废弃天然纤维、化学纤维、多种废弃纤维混合物及其制品、废弃聚酯瓶及瓶片	浆粕、纤维纱及织物、无纺布、毡、粘合剂、再生聚酯及其制品、再生纤维、燃料块、复合板材、生态修复材料、工程塑料等	1.生产再生聚酯及其制品的产品原料100%来自所列资源。 2.生产其他产品的原料70%以上来自所列资源。
	3.5	农作物秸秆及壳皮(粮食作物秸秆、粮食壳皮、玉米芯等)、林业三剩物、次小薪材、蔗渣、糠醛渣、	纤维板、刨花板、细木工板、生物质压块,生物质破碎料、生物天然气、热解燃气、沼气、生物油、电	1.产品原料70%以上来自所列资源。 2.产品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。

类别	序号	综合利用的资源	生产的产品	技术标准
三、再生资源	3.5	菌糠、酒糟、粗糟、中药渣、废旧家具、畜禽养殖废弃物、畜禽屠宰废弃物、农产品加工有机废弃物	力、热力、生物炭、活性炭、栲胶、水解酒精、纤维素、木质素、木糖、阿拉伯糖、糠醛、土壤调理剂、有机肥、膨化饲料、颗粒饲料、菌棒、纸浆、秸秆浆、纸制品等	
	3.6	废生物质油、废弃润滑油	生物柴油、工业级混合油等	1. 产品原料 90%以上来自所列资源。 2. 产品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。
	3.7	废玻璃、废玻璃纤维	玻璃熟料、玻璃纤维制品、真空绝热板芯材	1. 产品原料 90%以上来自所列资源。 2. 产品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。
	3.8	废旧汽车、废旧办公设备、废旧工业装备、废旧机电设备	通过再制造方式生产的发动机、变速箱、转向器、起动机、发电机、电动机等汽车零部件、办公设备、工业装备、机电设备零部件等	产品符合国家标准。
	3.9	厨余垃圾	有机肥料、粗油脂、沼气等	1. 产品原料 80%以上来自所列资源。 2. 产品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。
	3.10	铸造废砂	再生砂型覆膜砂、低氨覆膜砂、再生砂	1. 产品原料 70%以上来自所列资源。 2. 产品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。
	3.11	废纸	纸浆、纸制品	1. 产品原料 90%以上来自所列资源。 2. 产品符合国家和行业标准。